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释义及风险提示：

●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指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房屋征收与补偿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沙区征收办”或“甲方”）征收了公司的乌鲁木齐汽车站、乌鲁木齐国际运输汽车站等资产；同时将乌鲁木齐高铁枢纽综合开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铁投资公司”或“丙方”）拥有的高铁新客站部分资产补偿给公司并支付6,611万元货币补偿款。

● 根据公司与沙区征收办、高铁投资公司签署的《碾子沟片区项目之征收补偿与置换协议》第9.2条的约定，置入资产不动产权证应于2019年9月3日前办理至公司名下，现因产证办理前置手续繁多因素，导致无法按原协议约定时间办理完成，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 考虑到与政府相关部门及单位的友好合作精神，公司同意与沙区征收办、高铁投资公司就置入资产不动产证办理至公司名下的时间重新约定，并尽快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后签署补充协议，预计置入资产的不动产证办理完成时间为2020年9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2日、2018年8月17日、2018年9月3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以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公司与相关各方在完成了各自决策审批程序后，交易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交易签署的《碾子沟片区项目之征收补偿与置换协议》于2018年9月3日起生效实施。

截至目前，除了置入资产的不动产证办理及过户手续尚未完成外，本次重大

资产重组事项涉及的资产及设备明细交割、补偿款支付均已完成，公司高铁客运站资产已投入使用。现就置入资产不动产证办理相关进展公告如下：

2019年9月5日，公司收到高铁投资公司《关于乌鲁木齐国际公铁联运长途汽车客运站不动产权事宜的函》，高铁投资公司正努力推进产权办理工作，但因不动产证办理阶段的前置手续繁多、时间较长，无法按协议约定时间办理完毕不动产证相关手续。考虑到与政府相关部门及单位的友好合作精神，公司同意与沙区征收办、高铁投资公司就置入资产不动产证办理至公司名下的时间重新约定，并尽快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后签署补充协议，预计置入资产的不动产证办理完成时间为2020年9月，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置入资产不动产证办理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6日